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TEST REPORT

中[验]201901029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檀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project undertaker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檀实木家具厂

编制单位

Report Prepared by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1月

说 明

- 1、 本报告无公章、骑缝章无效。
- 2、 报告无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项目负责人、报告编写人签名无效，报告自行涂改或删减无效。
- 3、 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全部复制本报告需重新加盖公章。
- 4、 检测方仅对送检样品或自采样品检测结果负责，对于报告中现场不可重现的调查与监测数据，仅代表监测时的状态与监测空间结果。
- 5、 报告未经检测单位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 6、 报告只对委托方负责，需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请与委托方联系。
- 7、 对报告内容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受理。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_____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_____

项目负责人(签字): _____

报告编写人(签字):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编制单位(盖章):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 话:	13984046541	电 话:	0851-33225108
传 真:		传 真:	0851-33223301
邮 编:	550001	邮 编:	561000
地 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后巢村关田组 47 号	地 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原宝龙型材)第四层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402MA6GNMX16T

名称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原宝龙型材）第四层
法定代表人 李淑滢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7年12月28日至2037年12月27日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登记机关

2018 年 04 月 12 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2412341061

名称: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原宝龙型材)第四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2412341061

发证日期: 2018年07月13日

有效期至: 2024年07月12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目 录

一、前言.....	1
二、验收依据.....	2
三、项目建设情况.....	3
3.1、建设内容.....	3
3.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3、项目组成.....	3
3.4、水源及水平衡.....	5
3.5、生产工艺.....	6
3.6、项目变动情况.....	6
四、环境保护措施.....	7
4.1、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7
4.2、环保设备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8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9
5.1、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9
5.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5.3、环评落实情况.....	13
六、验收执行标准.....	14
6.1、废气执行标准.....	14
6.2、噪声执行标准.....	14
6.3、固废执行标准.....	14
七、验收监测内容.....	15
7.1、废气.....	15
7.2、噪声.....	15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6
8.1、质量保证及控制要求.....	16
8.2、监测分析方法.....	16
8.3、监测仪器.....	17
九、验收监测结果.....	18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9.1、生产工况.....	18
9.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8
十、验收监测结论.....	20
10.1、结论.....	20
10.2、建议.....	21
十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2
附图 1、现场照片及采样图.....	23
附图 2、采样布点图.....	24
附图 3、项目地理位置图.....	25
附图 4、项目平面布置图.....	26
附件 1、环评批复.....	27
附件 2、工况表.....	28
附件 3、监测报告.....	30

一、前言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不断的提高，人们在家庭生活、装修过程中对木制家具的要求也越来越高，木制家具的款式也越来越多，需求量也越来越大，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是一家专业从事木制家具生产、设计、销售服务的企业。企业投资建设的健云植实木家具厂生产项目位于南明区后巢乡后巢村关田组，该厂专业生产各类木制家具，日产木桌 12 张、木椅 25 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保护部第 3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的相关规定以及的要求，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委托安徽显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安徽显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7 年 7 月 3 日取得了贵阳市南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南环表[2017]047 号。

为了了解项目是否存有建设期间所遗留的环境问题、项目建设的环保设施是否能有效处理相应的污染物和项目在运营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委托，根据《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贵阳市南明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和现场踏勘编写了本项目的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19 年 1 月 4 日和 2019 年 1 月 5 日进行现场采样。编制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二、验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第 9 号；
- (4) 贵州省环境保护条例，2009 年 6 月 1 日；
- (5) 安徽显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写的《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檀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6 月；
- (6) 贵阳市南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檀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南环表[2017]047 号；
- (7)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檀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委托书，2019 年 1 月 4 日。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三、项目建设情况

3.1、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				
法人代表	陈世民	联系人	陈世民		
通讯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后巢村关田组 47 号				
联系电话	13984046541	传真	/	邮政编码	550001
建设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后巢村关田组 47 号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家具制造（C2110）		
占地面积(平方米)	190	绿化面积（m ² ）	0		
实际总投资	2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8(万元)		

3.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该项目位于南明区后巢乡后巢村关田巷 47 号，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26° 32' 42.50"，东经 106° 42' 50.8"。项目区北侧为贵阳市南明区懿鑫四季家具厂、南侧为川黔铁路线和关田巷交通道路、东侧为一块山地，西侧为贵阳市南明区广润家具厂。

3.3、项目组成

项目占地面积共计 190m²，建筑面积 230m²，主要包括五金木工生产车间、家具组装区、仓库等。项目组成情况见表 3-1，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3-2，项目主要原料见表 3-3。

表 3-1 项目楼层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内容		数量	规格面积	备注
主体工程	五金木工生产车间	1 间	100m ²	新建
	组装间	1 间	40 m ²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辅助工程	原料库	1 间	20 m ²	
	成品仓库	1 间	20 m ²	
	卫生间	1 间	10 m ²	
环保工程	旱厕地基工程	1 套	长×宽×高: 2m×2m×0.8m	新建
	废水沉淀池地基工程	1 套	长×宽×高: 2m×2m×1.5m	
	消防事故池地基工程	1 套	长×宽×高: 6m×4m×1m	
	场地内预留 1 套风机安装平台	1 台	本项目场内通风采用 SWF 混流风机, 占地面积 3m ²	
	一般固废储存间	1 间	占地面积 10 m ²	
公用工程	供水	南明区市政供水管网		
	排水	无市政管网, 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后, 定期清掏并用于农肥		
	供电	市政供电		

3-2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位置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台)
1	五金木工生产车间	微型空气压缩机	V-0.6/1.25	1
2		锯角机	JJJ-X	1
3		细木带锯机	MJ345	1
4		立卧式砂光机	Q/3714BMG01-2001	1
5		平刨木工机	ML292K/3B6	1
6		雕刻机	GY800W-70-A	1
8	组装间	双轨五碟出榫机	MJ105M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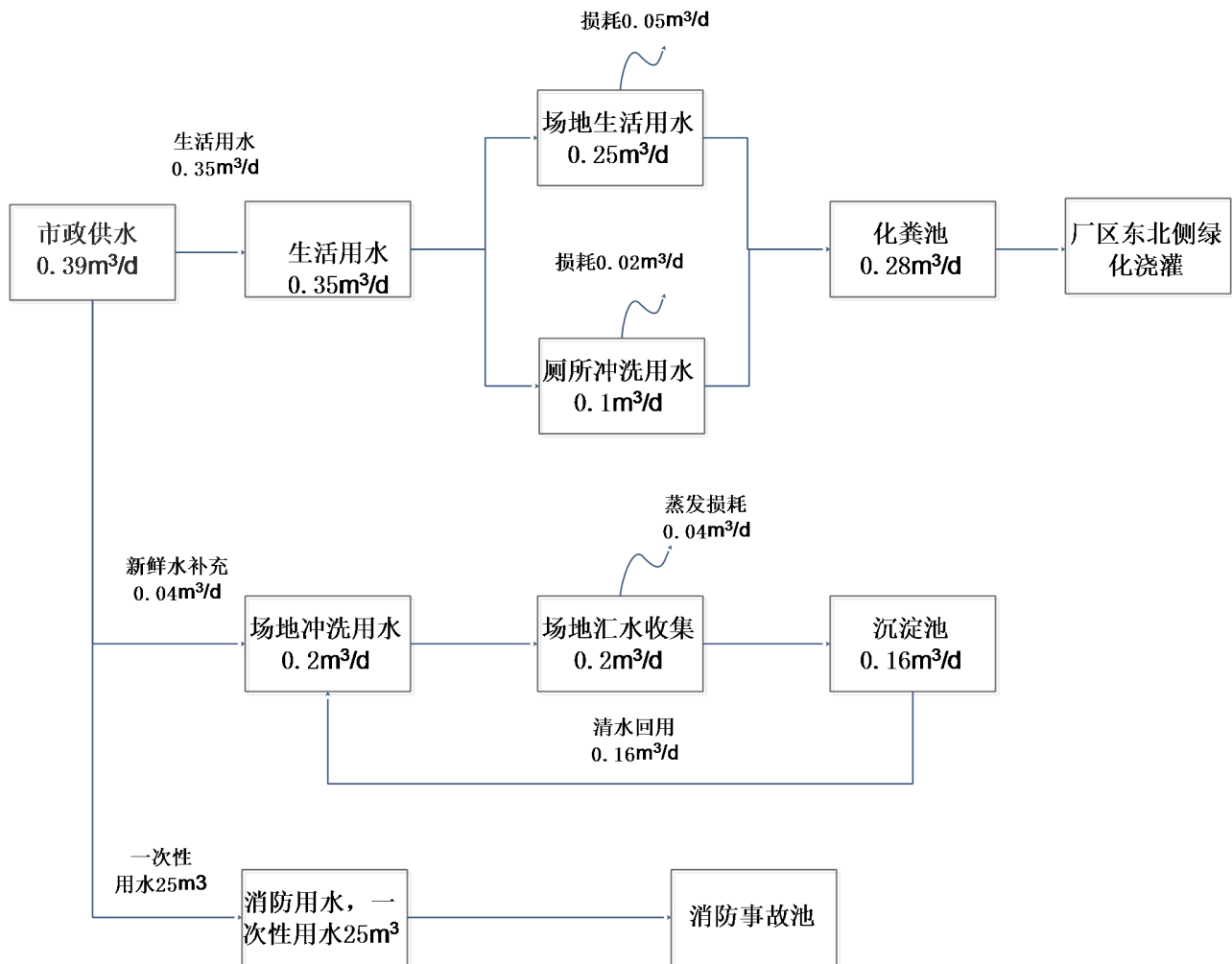
表 3-3 项目主要原料一览表

序号	原料	年用量	备注
1	三合板、纸接板	300 张/年	
2	松木	0.5t/a	木腿、木架的原材料
3	丝线	0.03t/a	
4	铁钉	0.2t/a	
5	粘胶	0.01t/a	

3.4、水源及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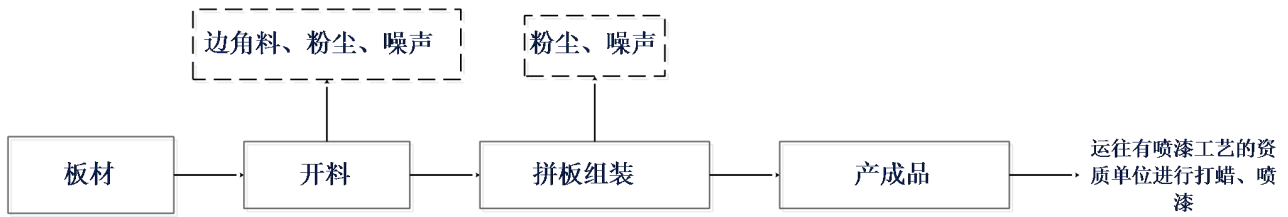
给水：项目给水由当地城镇管网统一供给，用水包括生活用水、场地清洗用水和消防用水三部分，生活用水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和冲厕用水，生产用水主要为场地日常清洗过程中的冲洗用水。

排水：生活污水通过企业自建的旱厕处理后，定期实施清掏，用于场地东北侧的山地植被浇灌。本项目场地内设置 1 处沉淀池，用于收集场地裙角四周汇集的地面冲洗废水，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澄清液再用于场地冲洗，废水不外排。



水平衡图

3.5、生产工艺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简述

运行期间，本项目外购所需原材料，将外购的原木按照家具需要的尺寸进行开料、裁板加工；把初加工后的板材按照已画好的各零件上榫头、榫卯及槽口的具体位置尺寸，在设备上上进行开榫、打眼加工；科学考虑榫卯的粗细紧密和力学平衡的合理性，采用精巧准确的榫卯结构将家具的各个部件紧密组合连接在一起，成为结合牢固的一个整体，为加强各部件的牢固度，适当在榫卯中涂一些粘胶进行粘连，该工序将产生部分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废气；组装后，用砂纸对木材按照一个方向反复打磨，直至家具表面光润平滑，手感舒适。本项目采用纯天然木材进行生产加工，无贴皮工艺，无贴皮废气产生；该厂产品仅为初加工产品，由于企业没有喷漆资质，因此，该生产阶段项目不涉及喷漆工艺，无喷漆废气产生。工厂内的产品再统一送往有喷漆、打蜡工艺的其他企业进行再加工。

3.6、项目变动情况

建设项目建设按照设计和环评要求建设，未发生重大改变

四、环境保护措施

4.1、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废水

生活污水通过企业自建的旱厕处理后，定期实施清掏，用于场地东北侧的山地植被浇灌。本项目场地内设置 1 处沉淀池，用于收集场地裙角四周汇集的地面冲洗废水，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澄清液再用于场地冲洗，废水不外排。

表4-1 废水排放及治理措施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排向
厕所	旱厕	用作农肥
冲洗废水	沉淀池	循环使用

4.1.2、废气

本项目对原木料进行开料、打孔、锯木的过程中有木粉尘产生。同时本项目购进的各种木料板材为已加工成型的木板，仅需根据生产规格进行截板组装。项目加强车间的通风，减少粉尘对员工的伤害。

表4-2 废气排放及治理措施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
生产车间	粉尘	无组织	加强通风

4.1.3、噪声

本项目生产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主要包括平刨木工机、锯角机、细木带锯机、雕刻机等，项目设备采取了一定的基础减振措施，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经过距离衰减和树木吸声等，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表4-3 噪声排放及治理措施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
人类活动	噪声	间断	/
设备		连续	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减振降噪

4.1.4、固(液)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垃圾、木屑、边角料、废粘结剂等。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处置；

木屑、边角料：收集后交原料供应公司回收利用；

废粘结剂：收集到危废间，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表4-4 固废排放及治理措施

污染物种类	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	定点堆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木屑、边角料	收集后交原料供应公司回收利用
废粘结剂	收集到危废间，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4.2、环保设备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在主体工程立项、设计、施工和试生产过程中，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要求，环保设施执行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运行的“三同时”制度，目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状况正常。

表 4-5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环境保护措施投资表

对象	污染物	环保设施名称	设计投资	实际投资
废气	粉尘	开料机器木粉尘收集袋	4 万元	6 万元
		风机设备	3 万元	1 万元
废水	SS、COD、BOD ₅	简易沉淀池	2 万元	2 万元
		化粪池	2 万元	1 万元
		消防事故池	4 万元	5 万元
噪声	等效连续声级	减振垫	1 万元	1 万元
固体废弃物	边角料、木屑	垃圾回收协议	1 万元	1 万元
	生活垃圾	垃圾回收桶	1 万元	1 万元
合计			18 万元	18 万元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1.1 工程概况

贵州南明区健云植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位于南明区后巢乡后巢村关田巷，项目中心地理坐标北纬 26°32'42.50"，东经 106°42'50.8"。项目占地面积 190m²，是一栋单层砖房结构的建筑物厂房，该厂是一家专业生产各类精品木料家具的生产企业，项目实施后年产木制餐桌 300 套、木椅 1000 张。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年工作日 300 天，每班 8 小时。

企业加工工艺包括木架结构加工、打磨等工序。整个生产工艺过程中无喷塑、喷漆等工序，厂房内部由货物仓库和五金木工生产区等组成。

11.2 工程区环境现状

（1）空气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明区，环境空气污染物细颗粒物、可吸入颗粒物、二氧化氮浓度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2）水环境现状

场址东侧直线距离约 1.7km 为鱼梁河，根据深圳中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1 日至 1 月 13 日在鱼梁河监测资料，鱼梁河监测项目除 NH₃-N 外，其余水质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标准。

（3）声环境现状

项目拟建区域为工业区，区域内分布有少量工业企业，仅在企业生产阶段部分设备会发出噪声，但影响范围也仅限于厂房内。

（4）生态环境现状

评价区域为城市工业区，没有原生和次生植被，区域内仅有少量的道路林和绿化用地，生态环境一般。

11.3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对原木料进行开料、打孔、锯木的过程中有少量的无组织木粉尘产生。项目所使用的五金木加工设备机械上都带有吸尘斗，可将机器上产生的木粉尘收集到吸尘斗进入机器内部的过滤袋中进行处理；在加工厂内通风条件下，本项目产生的粉尘对环境不利影响较小；厂界外无组织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排放浓度限值，对外环境空气质量基本没有影响。

本项目木部件粘结中使用少量的粘胶，会挥发部分有机废弃，经预测分析，在场地加强通风条件下，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对环境不利影响较小；厂界外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排放浓度限值，对关田巷居民点空气质量基本没有影响。

2、水环境影响

项目所排废水为生活污水，项目年产生外排生活污水共计84t/a。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场地周边农地农肥，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企业木工生产，不外排。

3、声环境影响

项目车间产生噪声的设备通过加强车间设备维护、墙体隔声、设备基座建振后以及距离衰减后，其到达厂界处的噪声小于昼间 60dB（A）排放标准，该项目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弃物影响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和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木料木粉尘、边角料及废纸等。上述固废定期由原料供货商回收利用；职工生活垃圾在厂区内袋装定点存放，每天及时运至周围的后巢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风险分析结论

本项目所用原料和产品均属于易燃品载体，具有潜在的事故风险，建议从建设、生产、储运等各方面积极采取防护措施，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其造成的危害。项目存在的潜在风险与该项目实施后产生各方面的效益及意义相比，评价认为该风险是完全可以被接受的。

11.4 结论

综上，本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工程项目组成较为简单，污染源较为单一，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为有限。营运期内各种污染物在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后，均可作到达标排放。本建设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在采取要求的治理措施后，均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该项目的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没有制约因素。

11.5 环保要求

(1) 加强企业火灾防范意识，积极开展防火演练，同时要求企业开展消防安全评价工作。

(2) 本项目应建设单位应补充办理消防相关手续，同时按照消防要求完善场地内的消防设计。

(3) 对员工加强环境保护和清洁生产意识教育，养成节约、清洁的良好环境保护意识，减少物料消耗。

(4) 场地要求设置消防安全通道，根据《消防安全疏散通道设计标准》，场地内所设的安全通道任何一点至最近的安全通道出口直接距离不大于 30m，安全通道出口、房屋疏散门净宽度不应小于 0.9m，疏散走道和净宽度不应小于 1.1m。

5.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建设项目选址位于南明区后巢村关田组 29 号，根据现场勘察及该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与建议，原则同意办理环保手续，建设单位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及治理措施。要求：

一、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申报的建设项目内容进行建设经营，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法人或工艺等发生改变，应重新报批环保手续。该项目如遇国家政策要求搬迁及营运期若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则必须无条件拆除。

二、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组织项目实施。废气外排执行(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防噪措施，场界噪声执行(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即昼间 60 分贝，夜间 50 分贝。

四、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运送到指定地点回收处理。

五、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认真遵守环保法律法规，按国家有关规定申请项目竣工验收，按时进行排污申报，并随时接受日常监督管理。

5.3、环评落实情况

表 5-1 环评落实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建设内容	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申报的建设项目内容进行建设经营，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法人或工艺等发生改变，应重新报批环保手续。该项目如遇国家政策要求搬迁及营运期若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则必须无条件拆除。	本项目建筑厂房为单层结构，占地面积共计 240m ² ，主要包括五金木工生产车间、家具组装区、仓库等。项目按照环评要求进行建设，不存在搬迁。
废水	项目所排废水为生活污水，项目年产生外排生活污水共计 84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浇灌场地北侧的林地，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企业木工生产，不外排。	生活污水通过企业自建的旱厕处理后，定期实施清掏，用于场地东北侧的山地植被浇灌。本项目场地内设置 1 处沉淀池，用于收集场地裙角四周汇集的地面冲洗废水，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澄清液再用于场地冲洗，废水不外排。故该项目此次验收不对废水进行监测。
废气	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组织项目实施。废气外排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	本项目对原木料进行开料、打孔、锯木的过程中有木粉尘产生。同时本项目购进的各种木料板材为已加工成型的木板，仅需根据生产规格进行截板组装。项目加强车间的通风，减少粉尘对员工的伤害。经检测，项目排放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标准。
固废	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运送到指定地点回收处理。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处置；木屑、边角料收集后交原料供应公司回收利用；废粘结剂收集到危废间，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防噪措施，场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即昼间 60 分贝，夜间 50 分贝。	本项目生产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主要包括平刨木工机、锯角机、细木带锯机、雕刻机等，项目设备采取了一定的基础减振措施，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经过距离衰减和树木吸声等，经监测，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排放限值要求，噪声对周围环境几乎没有影响。

六、验收执行标准

2017年7月3日贵阳市南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南环表[2017]047号和《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相关要求和现场实际情况，项目验收执行标准如下：

6.1、废气执行标准

项目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6-1

6-1 废气执行标准

因子	限值	限值来源
总悬浮颗粒物（无组织）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6.2、噪声执行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6-3。

表 6-3 噪声执行标准

因子	限值 dB(A)		限值来源
	昼间：60	夜间：50	
噪声	昼间：60	夜间：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6.3、固废执行标准

固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暂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废气

（无组织）

监测点位：厂界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测点。

监测项目：总悬浮颗粒物

监测频次：每天监测 3 次，连续监测 2 天。

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标准。

7.2、噪声

厂界噪声

监测点位：厂界东、南、西、北外 1m 处各设置 1 个噪声监测点

监测项目：厂界噪声（等效声级 L_{eq} ）

监测频次：每天昼、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78-2008）2 类标准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质量保证及控制要求

(1) 验收监测严格按国家环保总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38号附件)执行。

(2) 验收监测期间,确保工况负荷达到定额负荷75%以上,如达不到要求,则停止监测。

(3) 采样人员必须遵守采样操作规程,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4)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5)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

(6) 采样仪器要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测量前后要进行仪器自校准。

(7) 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8.2、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78-2008)	

8.3、监测仪器

表 8-2 监测仪器一览表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九、验收监测结果

9.1、生产工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必须达到设计能力的75%以上，方可进入现场进行监测，当生产负荷小于75%时，通知监测人员停止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运行工况具体见表9-1。

表 9-1 工况运行情况一览表

日期	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运行负荷%	
2019.1.4	桌子 12 张/天	10 张桌子	20 张椅子	83	80
2019.1.5	木椅子 25 把/天	10 张桌子	21 张椅子	83	84

9.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气

表 9-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单位 mg/m ³)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19.1.4			2019.1.5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 1#参照点	0.134	0.100	0.084	0.084	0.117	0.100	—	—
	厂界下风向 2#监测点	0.251	0.218	0.234	0.234	0.201	0.251	—	—
	厂界下风向 3#监测点	0.151	0.218	0.201	0.167	0.234	0.184	—	—
	厂界下风向 4#监测点	0.218	0.201	0.167	0.151	0.184	0.234	—	—
结论	监测点与参照点最高浓度差值	0.117	0.118	0.150	0.150	0.117	0.151	1.0	达标
备注	1、监测期间气象条件：2019.1.4，阴；2019.1.5，阴； 2、总悬浮颗粒物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标准；								

由表 9-2 可见，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监测点与参照点最高浓度差值为 0.151mg/m³，无组织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2) 噪声

表 9-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等效声级 Leq 值, dB(A)		主要声源	达标情况
			测定结果	执行标准		
噪声监测结果	2019.1.4	厂界东外 1m	49.7	60 (昼)	机械噪声	达标
		厂界南外 1m	55.4			达标
		厂界西外 1m	53.8			达标
		厂界北外 1m	51.8			达标
		厂界东外 1m	46.2	50 (夜)	环境噪声	达标
		厂界南外 1m	47.1			达标
		厂界西外 1m	45.6			达标
		厂界北外 1m	46.2			达标
	2019.1.5	厂界东外 1m	50.5	60 (昼)	机械噪声	达标
		厂界南外 1m	54.8			达标
		厂界西外 1m	53.6			达标
		厂界北外 1m	50.1			达标
		厂界东外 1m	46.0	50 (夜)	环境噪声	达标
		厂界南外 1m	47.4			达标
		厂界西外 1m	45.5			达标
		厂界北外 1m	45.9			达标

注：1、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2、监测时间段为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

3、检测前校准值93.8dB(A)，检测后校准值93.8dB(A)；

4、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天气状况	昼间最大风速 (m/s)	夜间最大风速 (m/s)
2019.1.4	阴	1.5	1.8
2019.1.5	阴	1.6	1.8

由表 9-3 可见，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在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十、验收监测结论

10.1、结论

(1) 废水

生活污水通过企业自建的旱厕处理后，定期实施清掏，用于场地东北侧的山地植被浇灌。本项目场地内设置 1 处沉淀池，用于收集场地裙角四周汇集的地面冲洗废水，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澄清液再用于场地冲洗，废水不外排。故该项目此次验收不对废水进行监测。

(2) 废气

本项目对原木料进行开料、打孔、锯木的过程中有木粉尘产生。同时本项目购进的各种木料板材为已加工成型的木板，仅需根据生产规格进行截板组装。项目加强车间的通风，减少粉尘对员工的伤害。经检测，项目排放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

(3) 噪声

本项目生产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主要包括平刨木工机、锯角机、细木带锯机、雕刻机等，项目设备采取了一定的基础减振措施，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经过距离衰减和树木吸声等，经监测，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排放限值要求，噪声对周围环境几乎没有影响。

(4) 固废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员工的生活垃圾、木屑、边角料、废粘结剂等。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清运处置；

木屑、边角料：收集后交原料供应公司回收利用；

废粘结剂：收集到危废间，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10.2、建议

- (1) 项目后期应加强对各项环保设备的定期检查和维护。
- (2) 加强对沉淀池的检查和维护，防治污水泄漏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 (3) 项目应做后期的安全事故演练，确保在发生突发事件的时候能及时处
理。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在主体工程立项、设计、施工和试生产过程中，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政策要求，环保设施执行了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运行的“三同时”制度，目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状况正常。现企业满足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企业自行组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十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后巢村关田组 47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日产木桌 12 张、木椅 25 把			实际生产能力	日产木桌 12 张、木椅 25 把			环评单位	安徽显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贵阳市南明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筑南环表[2017]04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大于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8			所占比例（%）	9			
	实际总投资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			所占比例（%）	9			
	废水治理（万元）	8	废气治理（万元）		7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		
运营单位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验收监测时间		2019.1.4 2019.1.5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1、现场照片及采样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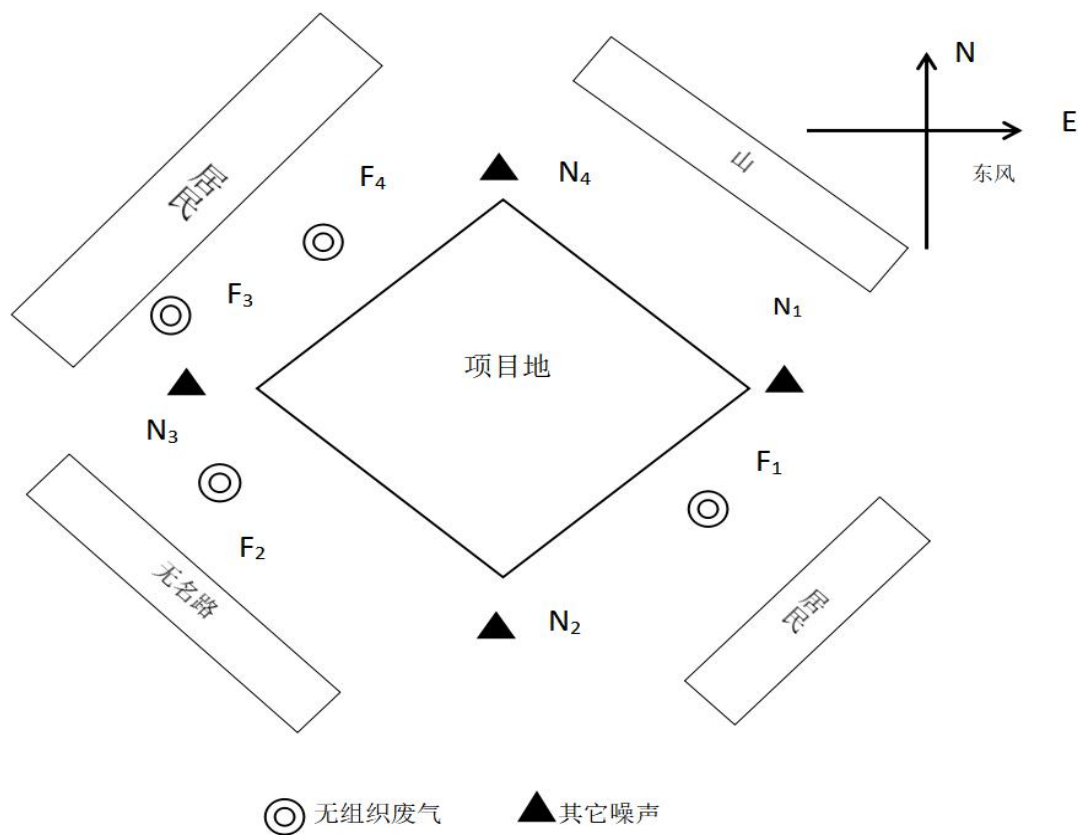


无组织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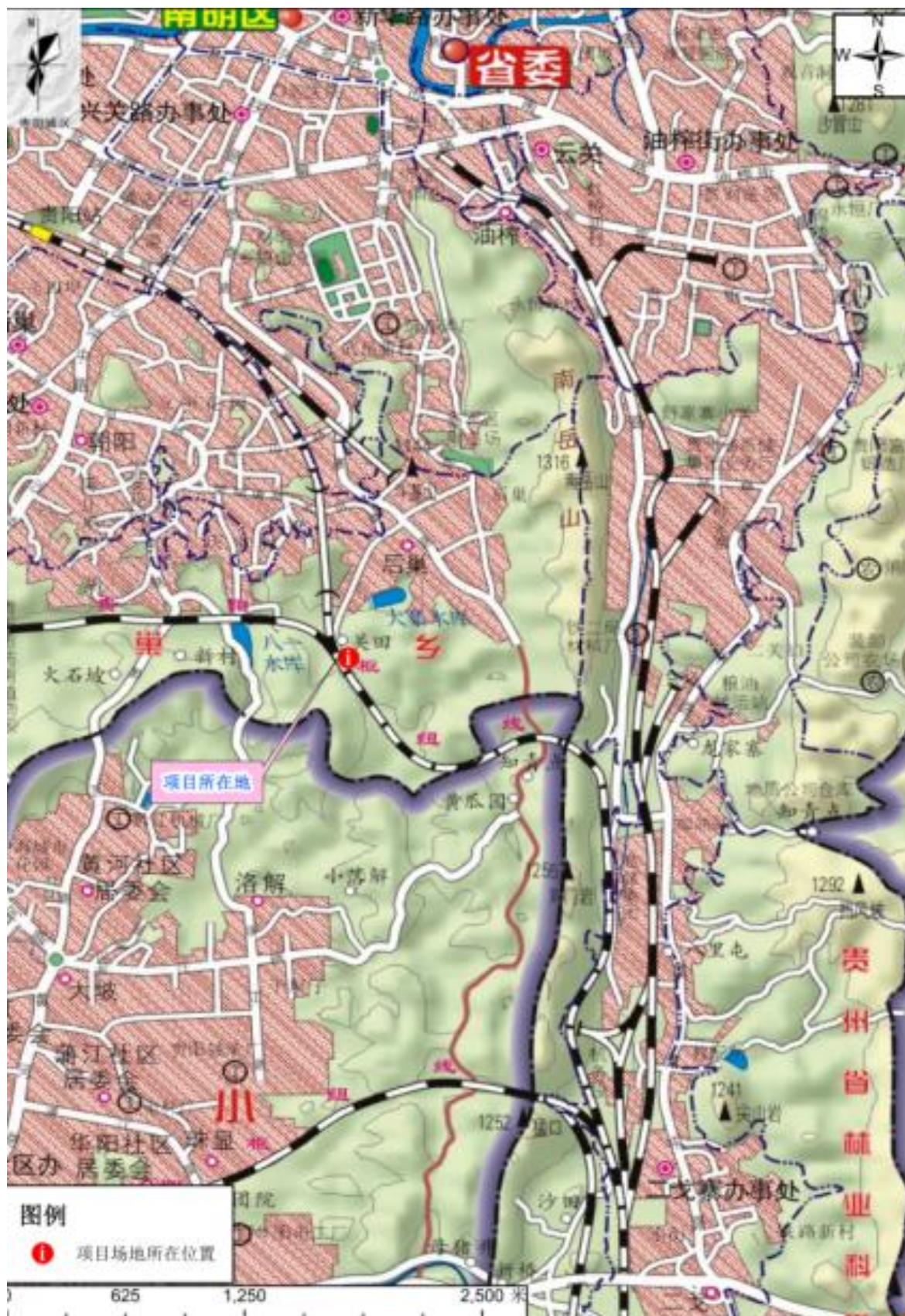


厂界噪声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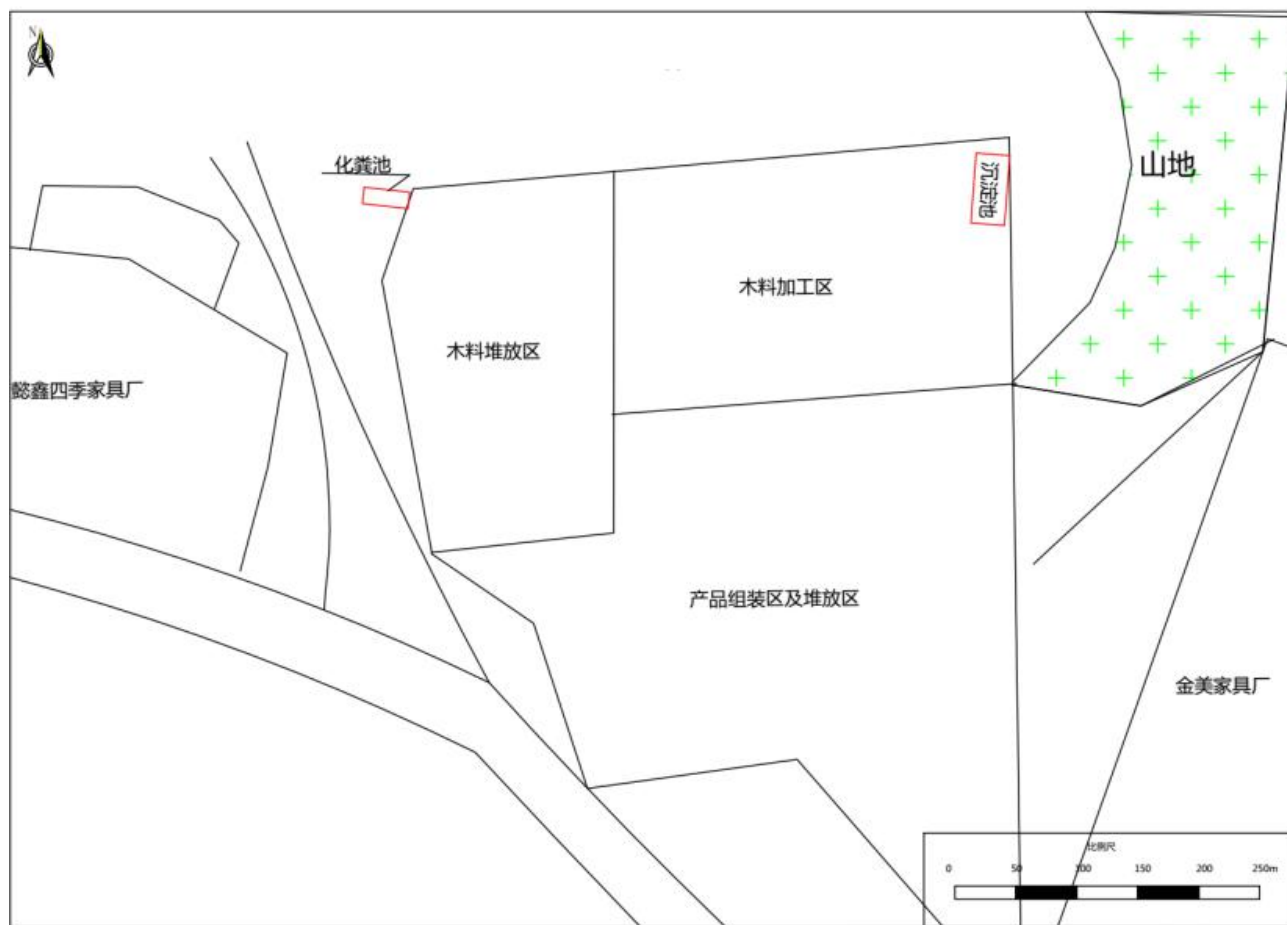
附图 2、采样布点图



附图 3、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4、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件 1、环评批复

编号:筑南环表[2017]047

审批意见: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建设项目选址位于南明区后巢村关田组 47 号,根据现场勘察及该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与建议,原则同意办理环保手续,建设单位应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及治理措施。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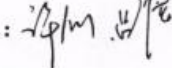
一、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申报的建设项目内容进行建设经营,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法人或工艺等发生改变,应重新报批环保手续。该项目如遇国家政策要求搬迁及营运期若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则必须无条件拆除。

二、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组织项目实施。废气外排执行(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 降噪措施,场界噪声执行(G 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II类标准,即昼间 6 0 分贝,夜间 5 0 分贝。

四、固体废物集中收集后运送到指定地点回收处理。

五、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落实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认真遵守环保法律法规,按国家有关规定申请项目竣工验收,按时进行排污申报,并随时接受日常监督管理。

经办人: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附件2、工况表

CTT-JS-BG-430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任务单号: 201901024

日期: 2019.1.4

企业名称(盖章)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			地址	贵阳市南明区后寨村头巷11号
法人代表	陈世民	联系人	陈世民	联系电话	13984046541
行业类别	C2110	建厂时间	2016年12月份		
年平均生产时间	300天	每天生产时间	8小时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运行负荷(%)		
木桌子	12张/天	10张/天	83		
木椅子	25张/天	20张/天	80		
废气					
设备名称	砂机	设备型号规格			
净化设施名称	除尘器	设备型号规格			
启用时间	2016年12月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正常	排气筒高度(米)	—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 吨/小时	监测期间燃料耗量	—	吨/小时	
引风量	—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	立方米/天	
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	台(套)数	—		
设计处理能力	—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 吨/年	实际废水年排放量	— 吨/年		
重复用水量	—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 吨/天		
排往何处(水体名称)	—				
主要噪声源					
设备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情况		
			开(台)	停(台)	
锯角机			1	—	
细木带锯机			1	—	
立卧式砂光机			1	—	
平刨木工机			3	—	
空压机			1	—	
备注					

填表人: 陈世民

审核人:

第 页 共 页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CTT-JS-BG-430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表

任务单号: 201901029

日期: 2019.1.5

企业名称 (公章)	贵阳南明区健云植实木家具厂		地址	贵阳南明区后堡村关田巷413	
法人代表	陈世民	联系人	陈世民	联系电话	13984046541
行业类别	C2110	建厂时间	2016年12月11日		
年平均生产时间	300天	每天生产时间	8小时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运行负荷 (%)		
木桌子	12张/天	10张/天	83		
木椅子	25张/天	21张/天	84		
废气					
设备名称	砂机	设备型号规格	/		
净化设施名称	除尘器	设备型号规格	/		
启用时间	2016年12月	监测期间运行情况	正常	排气筒高度 (米)	/
正常生产燃料耗量	/ 吨/小时	监测期间燃料耗量	/	吨/小时	/
引风量	/ 立方米/小时	鼓风量	/	立方米/天	/
废水					
处理设备名称	/	台 (套) 数	/		
设计处理能力	/ 立方米/天	实际处理能力	/ 立方米/天		
新鲜用水量	/ 吨/年	实际废水年排放量	/ 吨/年		
重复用水量	/ 吨/天	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	/ 吨/天		
排往何处 (水体名称)	/				
主要噪声源					
设备名称	型号	功率	运行情况		
			开 (台)	停 (台)	
锯切机			1	/	
细木带锯机			1	/	
立式砂光机			1	/	
平刨木工机			3	/	
空压机			1	/	
备注					

填表人: 陈世民

审核人:

第 页 共 页

附件3、监测报告

中[检]201901029

第 1 页 共 6 页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中[检]201901029

项目名称 Name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檀实木家具厂家具生产项目

检测类别 Category 委托性检测

委托单位 Client 贵阳市南明区健云檀实木家具厂

编制 Compiled By 周丁

签发 Approved By 董

审核 Inspected By 周建威

签发人职位 Post 质量负责人

检测日期 Test Date 2019.1.5 - 2019.1.7

签发日期 Approved Date 2019.1.9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 1、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
- 2、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审定人）签名无效，报告自行涂改或删减无效。
- 3、 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全部复制本报告需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
- 4、 检测方仅对送检样品或自采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 5、 报告未经检测单位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 6、 报告只对委托方负责，需提供给第三方使用，请与委托方联系。
- 7、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向本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受理。
- 8、 本报告分正副本，正本由送检单位存留，副本（含原始记录）由检测单位存留，如需加制本报告，需经实验室最高管理者书面授权。
- 9、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外，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地 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原宝龙型材）第四层
邮 编： 561000
电 话： 0851-33225108
传 真： 0851-33223301
网 址： www.ctt-sino.com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结果

一、检（监）测方案

1、检测因子、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见下表一和表二

表一 检测因子一览表

样品类别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检测频次
空气和 废气	F1-厂界上风向 1#参照点	总悬浮颗粒物	连续 2 天 每天采样 3 次
	F2-厂界下风向 2#监测点		
	F3-厂界下风向 3#监测点		
	F4-厂界下风向 4#监测点		
声环境	N1-厂界东侧外 1m	厂界噪声	连续监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 1 次
	N2-厂界南侧外 1m		
	N3-厂界西侧外 1m		
	N4-厂界北侧外 1m		

表二 检测方法 & 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	最低检出限
空气和 废气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万分之一分析天平 (ATY224/FX-0201)	0.001mg/m ³
声环境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XC-0302)	—

二、样品状态、数量等信息

表三 样品信息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样品数量	样品保存及状态
空气和 废气	F1-厂界上风向 1#参照点	2019.1.4 至 2019.1.5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 记录信息完整
	F2-厂界下风向 2#监测点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 记录信息完整
	F3-厂界下风向 3#监测点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 记录信息完整
	F4-厂界下风向 4#监测点		8 张滤膜	样品密封完好 记录信息完整
声环境	N1-厂界东外 1m	2019.1.4 至 2019.1.5	0 份	记录信息完整
	N2-厂界南外 1m		0 份	记录信息完整
	N3-厂界西外 1m		0 份	记录信息完整
	N4-厂界北外 1m		0 份	记录信息完整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三、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措施

按照国家标准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等中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 1、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书。
- 2、检测仪器设备经国家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3、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等过程均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 4、检测仪器在使用前进行校准,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 5、现场携带全程序空白样、采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采取空白样、明码平行样、质控样品测定等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 6、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中检[2019]01029

四、检(监)测数据

4.1、空气和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一)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F1-厂界上风向1#参照点			F2-厂界下风向2#监测点			F3-厂界下风向3#监测点			F4-厂界下风向4#监测点		
	2019.1.4			2019.1.4			2019.1.4			2019.1.4		
检测项目	08:00-09:00	12:00-13:00	15:00-16:00	08:00-09:00	12:00-13:00	15:00-16:00	08:00-09:00	12:00-13:00	15:00-16:00	08:00-09:00	12:00-13:00	15:00-16:00
总悬浮颗粒物(mg/m ³)	0.134	0.100	0.084	0.251	0.218	0.234	0.151	0.218	0.201	0.218	0.201	0.167
温度(℃)	1.9	4.7	2.1	1.9	4.5	2.0	1.5	4.8	2.0	1.9	4.5	2.0
气压(kPa)	90.27	90.12	90.15	90.26	90.12	90.16	90.27	90.13	90.19	90.26	90.12	90.17
风速(m/s)	1.5	2.0	1.7	1.5	2.0	1.6	1.5	1.9	1.4	1.4	1.7	1.6
风向(°)	99.5	82.7	85.8	97.8	79.5	87.2	90.2	87.2	88.8	78.7	80.3	83.2
备注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二)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F1-厂界上风向1#参照点			F2-厂界下风向2#监测点			F3-厂界下风向3#监测点			F4-厂界下风向4#监测点		
	2019.1.5			2019.1.5			2019.1.5			2019.1.5		
检测项目	08:00-09:00	12:00-13:00	15:00-16:00	08:00-09:00	12:00-13:00	15:00-16:00	08:00-09:00	12:00-13:00	15:00-16:00	08:00-09:00	12:00-13:00	15:00-16:00
总悬浮颗粒物(mg/m ³)	0.084	0.117	0.100	0.234	0.201	0.251	0.167	0.234	0.184	0.151	0.184	0.234
温度(℃)	1.7	4.9	2.3	1.6	4.9	2.4	1.7	4.9	2.2	1.9	4.8	2.3
气压(kPa)	90.28	90.11	90.14	90.28	90.10	90.14	90.27	90.13	90.16	90.26	90.12	90.13
风速(m/s)	1.2	2.0	1.9	1.2	2.1	1.8	1.3	1.8	1.7	1.0	2.0	1.7
风向(°)	94.3	85.4	85.8	97.6	81.3	89.1	95.6	90.1.2	86.2	85.8	92.0	93.7
备注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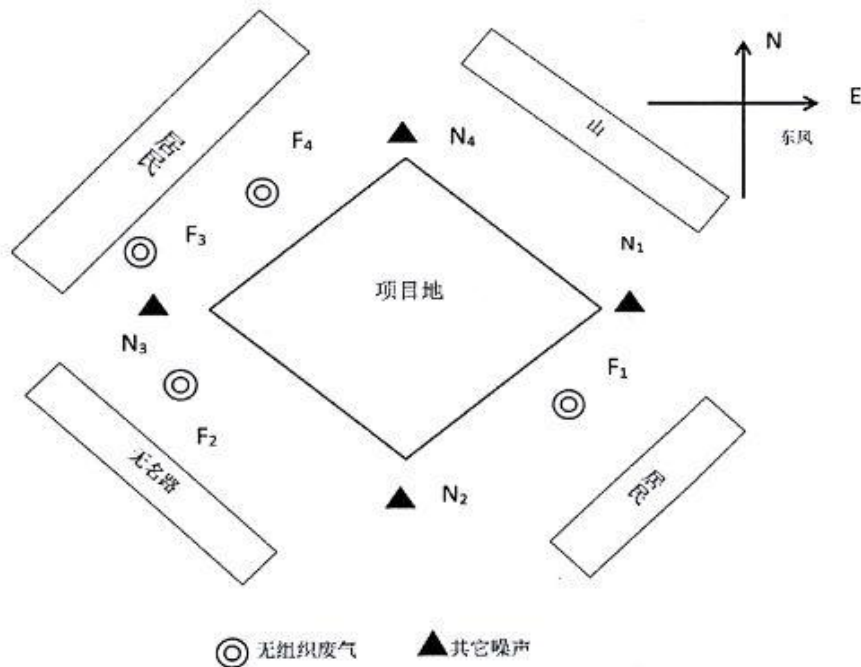


4.2、噪声检测结果

声环境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环境条件	2019.1.4		阴 监测期间最大风速 1.8m/s			
	2019.1.5		阴 监测期间最大风速 1.8m/s			
检测点编号 及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_{eq}[dB(A)]$			
			2019.1.4		2019.1.5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厂界东侧外 1m	机械噪声	环境噪声	49.7	46.2	50.5	46.0
N2-厂界南侧外 1m	机械噪声	环境噪声	55.4	47.1	54.8	47.4
N3-厂界西侧外 1m	机械噪声	环境噪声	53.8	45.6	53.6	45.5
N4-厂界北侧外 1m	机械噪声	环境噪声	51.8	46.2	50.1	45.9
备注	1、采样时间段为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 2、声级计在测定前后都进行了校准。					

4.3、现场点位图如下所示：



报告结束

贵州中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